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一〇二年度^{教育文化}_{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及其作業組織結算申報

查核簽證報告書

育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YUH CHIA & CO., CPAS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一〇二年度^{教育文化}_{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及其作業組織結算申報

查核簽證報告書

住址：宜蘭縣（市）自強路 86 號

電話：03-9357231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一〇一年度教育文化機關團體所得稅結算申報

查核簽證報告書目錄

	<u>頁次</u>
委 任 書	
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書	
總 說 明	1
報 表	
表一、平衡表	2
表二、收支餘絀表	3
表三、各類給付扣繳申報調節表.....	4-5
科目內容及查核說明	
資產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查核說明	BS1~BS3
收支科目查核說明與應納稅額計算	IS1~IS5

教育文化機關團體所得稅簽證申報委任書

茲委任 育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羅希寧會計師為本基金會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教育文化機關團體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代理人，約定條款如下：

- 一、委任範圍：辦理上開年度所得稅之簽證申報或代辦申報。
- 二、辦理程度：依據所得稅法，暨財政部公佈之「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辦法」、「會計師辦理所得稅查核簽證申報須知」等有關法令規定，就委任人所提供之帳冊憑證資料執行調查，提出查核報告書，並備具工作底稿，以供稽徵機關查核。
- 三、委任權限：指定受任人為文件送達代收人，有為本件申報有關一切行為之權。
- 四、酬 金：另議。

以上酬金於簽約時由委任人預付酬金半數。

因處理委任事務所支付車旅費印打及郵電等費用由受任人墊付之費用，檢據向委任人請付，由委任人如數歸墊。

五、其他約定事項：

- 1、委任人深知提供足以公正表達本基金會財務狀況、經營結果及課稅所得額之有關報表、各種明細表及其他資料，乃委任人之責任，若因提供不實資料，致使受任人遭受有形及（或）無形損失時，其一切法律責任由委任人負責之。
- 2、委任人茲聲明本基金會所提供資產負債表所列各項資產、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等均屬實在。此外別無其他資產、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收支決算表所列各項收入及支出外別無其他收支。
- 3、如受任人經查核帳目，認為資料不齊或不宜為簽證申報者，得通知委任人改為代辦申報或終止本契約，其酬金仍如數給付。
- 4、委任人若不於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提供受任人所指定之各項報表帳冊等資料時，受任人得終止本委任，若因而造成遲報滯報教育文化機關團體所得稅時，受任人不須負責，其酬金如數給付。
- 5、本委任書由受、委雙方各執一份，副本附於查帳報告書。

委 任 人：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代 表 人：耿 蓉

地 址：宜蘭縣(市)自強路 86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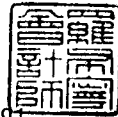
受 任 人：育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羅希寧會計師

事務所地址：宜蘭市中山路二段 326 號 3F

電 話：(03)9323095 . 9357451 FAX：(03) 9353481

稅務代理人登記證書字號：(82)台財稅登字第 1666 號

會員證書字號：台省會證字第 1595 號



中 華 民 國 一〇二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一〇二年度教育文化機關團體所得稅結算申報

查核簽證報告書

民國 103 年 4 月 24 日

報告收受者：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

報告副本收受者：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民國一〇二年度(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教育文化機關團體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所得稅法、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辦法、會計師辦理所得稅查核簽證申報須知及有關法令之規定，採用吾人認為適宜之方法及程序，包括各項會計記錄之抽查在內，予以查核竣事。

除資產、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各科目之查核，有關應行說明、揭露事項，請參閱資產、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各科目之查核說明外，有關收支部分，其經抽核與所得稅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未合且影響於所得額之計算者，業經代為調整，據以查定全年所得額及課稅所得額，該基金會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超過該會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之六十，如不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第一項第六款之規定，依法應課徵所得稅。茲檢附調整所得額說明書表，包括總說明及資產負債表、收支決算表暨各科目查核說明等，送請書面審查。

本查核報告書係參照會計師公會所訂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簽證申報查核報告書例式暨本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作業之實際需要編製而成，併此敘明。

育嘉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希亭



稅務代理人登記證書：(82)台財稅登字第1666號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證書：台省會證字第1595號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一〇二年度教育文化機關團體所得稅結算簽證申報

總 說 明

一、基金會概況：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奉宜蘭縣政府府教終字第 0920152740 號正式核准立案，成立時財產總額為新台幣貳佰萬元整，出資方式由捐助人捐助基金會，主要目的以積極爭取身心障礙者權益，維護身心障礙者權益，全面提升身心障礙者各項服務品質，合理分配使用政府資源，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相關法規及加強社會教育為宗旨。

二、帳冊設置情形：

●總 帳：1 冊

●日記帳：1 冊

三、內部會計控制複核：

本會計師已依「會計師辦理所得稅查核簽證申報須知」之規定，於查核前先就委任人之事業沿革、組織、章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情形蒐集研究，以供研判。

四、會計程序：

本會計師已依「會計師辦理所得稅查核簽證申報須知」規定，選擇若干交易作簿記之抽查核對，以判別其內部會計作業之正確性，結果尚稱滿意。

五、本期扣繳稅款 0 元，扣繳憑單計 3 張。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平衡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表 一
單位：新台幣元

科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科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773,708	\$ 3,051,521	流動負債	\$ 1,828,444	\$ 521,670
現金	\$ 20,000	\$ 20,000	應付費用	\$ 1,828,444	\$ 511,670
銀行存款	3,950,200	1,312,893	暫收款	-	10,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678,106	1,641,733			
其他應收款	77,573	52,073			
預付費用	47,829	24,822	其他負債	\$ 19,534	\$ 72,243
			代收款	\$ 19,534	\$ 72,243
基金及長期投資	\$ 2,000,000	\$ 2,000,000	負債合計	\$ 1,847,978	\$ 593,913
基金	\$ 2,000,000	\$ 2,000,000			
固定資產	\$ 543,000	\$ 494,167	權益基金及餘絀	\$ 7,574,206	\$ 5,070,203
運輸設備	\$ 541,000	\$ 491,000	提撥基金	\$ 2,000,000	\$ 2,000,000
生財器具	8,000	8,000	累積餘絀	3,070,203	2,856,650
減：累計折舊	(6,000)	(4,833)	本期餘絀	2,504,003	213,553
其他資產	\$ 105,476	\$ 118,428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 7,574,206	\$ 5,070,203
存出保證金	\$ 66,000	\$ -			
未攤銷費用	39,476	118,428			
資產總計	\$ 9,422,184	\$ 5,664,116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 9,422,184	\$ 5,664,116

董 事 長：



主 辦 會 計：



製 表：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



表 二
單位：新台幣元

收 支 科 目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帳 列 數	調整增(減)數	申 報 數	申 報 數
收入總額	\$ 19,113,563	\$ -	\$ 19,113,563	\$ 16,105,099
捐款收入	\$ 3,098,964	\$ -	\$ 3,098,964	\$ 3,075,776
零錢箱收入	411,688	-	411,688	477,134
發票捐款收入	81,000	-	81,000	113,800
專案活動費收入	15,159,618	-	15,159,618	12,323,245
利息收入	31,444	-	31,444	28,517
其他收入	330,849	-	330,849	86,627
支出總額	\$ 16,609,560	\$ -	\$ 16,609,560	\$ 15,891,295
專案支出	\$ 14,753,001	\$ -	\$ 14,753,001	\$ 13,747,373
其他行政支出	\$ 1,856,559	\$ -	\$ 1,856,559	\$ 2,143,922
薪資支出	\$ 716,236	\$ -	\$ 716,236	\$ 1,076,128
租金支出	-	-	-	-
文具用品	1,130	-	1,130	7,472
旅費	-	-	-	-
郵電費	7,724	-	7,724	37,702
修繕費	114,323	-	114,323	134,568
廣告費	19,350	-	19,350	6,700
水電瓦斯費	59,502	-	59,502	51,592
保險費	192,770	-	192,770	184,508
交際費	200,095	-	200,095	67,291
捐贈	-	-	-	3,000
稅捐	31,067	-	31,067	42,575
折舊	1,167	-	1,167	2,000
各項耗竭及攤提	78,952	-	78,952	78,952
伙食費	37,800	-	37,800	43,990
職工福利	86,230	-	86,230	40,719
其他費用	310,213	-	310,213	366,725
資產報廢損失	-	-	-	-
本期餘絀	\$ 2,504,003	\$ -	\$ 2,504,003	\$ 213,804

董 事 長:



主 辦 會 計:



製 表: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各類給付扣繳申報調節表
一〇二年度



表
三
單位：新台幣元

一、薪資調節表

扣繳申報數	\$ 9,093,481
減：上期應付費用	286,194
加：公司提撥勞退金	462,303
員工自提	-
本期應付費用	1,338,126
免扣繳申報數	1,532,230
合 計	<u>\$ 12,139,946</u>

帳列科目：

行政支出-薪資	\$ 716,236
行政支出-職工福利	85,130
專案支出-薪資	9,694,180
專案支出-講師費	1,544,400
專案支出-職工福利	100,000
合 計	<u>\$ 12,139,946</u>

二、執行業務調節表

扣繳申報數	\$ 128,000
減：上期應付費用	25,000
加：期末應付金額	44,200
合 計	<u>\$ 147,200</u>

帳列科目：

行政支出-勞務費	\$ 50,000
行政支出-其他費用	4,000
專案支出-講師費	93,200
合 計	<u>\$ 147,200</u>

董 事 長：



主 辦 會 計：



製

表：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各類給付扣繳申報調節表
一〇二年度



表 三(續)
單位：新台幣元

三、租賃調節表

扣繳申報數	\$ 12,000
加：期末應付金額	38,000
合 計	<u>\$ 50,000</u>

帳列科目

專案支出-租金	\$ 50,000
合 計	<u>\$ 50,000</u>

四、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獎金調節表

扣繳申報數	<u>\$ 12,500</u>
-------	------------------

帳列科目

行政支出-其他	\$ 12,500
合 計	<u>\$ 12,500</u>

五、其他調節表

扣繳申報數	<u>\$ 247,945</u>
-------	-------------------

帳列科目

行政支出-交際費	\$ 12,545
專案支出-教育訓練	230,000
專案支出-租金支出	4,000
專案支出-其他	1,400
合 計	<u>\$ 247,945</u>

六、利息收入調節表

扣繳申報數	\$ 5,444
加：期末應收利息	77,573
減：期初應收利息	51,573
帳列數	<u>\$ 31,444</u>

董 事 長：



主 辦 會 計：



製 表：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各類給付扣繳申報調節表
一〇二年度



表 三(續)
單位：新台幣元

七、專案補助收入調節表

扣繳申報數	\$ 11,722,555
減：期初應收	1,621,733
加：期末應收	2,678,106
未取具扣繳憑單數	<u>2,380,690</u>
帳列數	<u>\$ 15,159,618</u>

八、其他收入調節表

扣繳申報數	\$ 1,000
帳列數	<u>\$ 1,000</u>

董事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資產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查核說明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流動資產：帳列金額 \$ 6, 773, 708

說明如下：

現金：\$ 20, 000

係基金會支用之現金，經核於基金會 102 年 12 月 31 日手存現金證明單之金額相符。

銀行存款：\$ 3, 950, 200

銀行存款餘額核與公司所列總帳餘額及明細表相符。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 678, 106

係當年度認列專案補助收入應收未收之帳款等，核與總帳餘額及明細表相符。

其他應收款：\$ 77, 573

係期末估列已實現定存息之利息收入，核與總帳餘額及明細表相符。

預付費用：\$ 47, 829

係預付汽車保險費、團險等費用，經核帳冊、憑證、保險單、付款記錄及經跨期間核算相符。

基金及長期投資：帳列金額 \$ 2, 000, 000

基金：\$ 2, 000, 000

係創設基金，經查有關資料與帳載相符。

固定資產：543,000

其明細如下：

【成本】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運輸設備	\$ 491,000	\$ 50,000	-	\$ 541,000
生財器具	8,000	-	-	8,000
成本合計	\$ 499,000	\$ 50,000	-	\$ 549,000

【累計折舊】

運輸設備	\$ -	\$ -	-	\$ -
生財器具	4,833	1,167	-	6,000
累計折舊合計	\$ 4,833	\$ 1,167	-	\$ 6,000
未折減餘額	\$ 494,167			\$ 543,000
累計折舊合計				

(1) 期初餘額經核與帳列金額相符。

(2) 本期增加之各項設備計 50,000 元，係獲贈車輛，經核有關憑證，核無不合。

(3)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入帳，未辦理重估價。

(4) 其折舊之提列依照『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採用直線法計算而得，本期提列折舊 1,167 元，帳列折舊科目。

其他資產：帳列金額 \$ 105,476

存出保證金：\$ 66,000

係租用第二辦公室之租賃保證金，經抽核均取有合約等合稅法憑證，核無不合。

未攤銷費用：\$ 39,476

未攤銷費用係應資本化之屋頂防漏工程等按三年分攤，其明細如下：

項目	原始金額	攤銷期間	本期增加	本期攤提	累計攤提	未攤銷餘額
屋頂防漏	\$ 127,995	10007-10306	\$ -	\$ 42,665	\$ 106,662	\$ 21,333
外牆防漏	108,860	10008-10307	-	36,287	90,717	18,143
合計	\$ 236,855		\$ -	\$ 78,952	\$ 197,379	\$ 39,476

*. 未攤銷費用本期攤銷金額，經核算尚無不符。

[負債]

流動負債：帳列金額 \$ 1,828,444

應付費用：\$ 1,828,444

係估列應付未付薪資、勞退金、勞務費等費用，核與所列總帳餘額及明細表相符。

其他負債：帳列金額 \$ 19,534

代收款：\$ 19,534

係期末帳列勞健保代墊款項等，核與所列總帳餘額及明細表相符。

[權益基金及餘絀]

權益基金及餘絀：帳列金額 \$ 7,574,206

提撥基金：\$ 2,000,000

係基金會提撥限制用途之基金，經核對有關憑證與帳載相符。

累積餘絀：\$ 3,070,203

係基金會歷年累積之剩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經核對帳載餘額及有關資料尚無不合。

本期餘絀：\$ 2,504,003

詳請參閱收支類之查核。

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
收支科目查核說明及應納稅額計算
民國一〇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有關收支項目之查核，係依據審查該基金會會計制度，帳簿組織及內部控制情形，對於各月份之交易憑證、傳票文據擇要抽查其金額較鉅或性質特殊者，其不合稅法規定者分別予以調整，茲依照教育文化機關團體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所列之損益科目歸類，按照順序逐項查核說明如下：

收入總額：帳列金額：\$ 19,113,563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19,113,563

捐款收入：帳列金額 \$ 3,098,964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3,098,964

查核說明：係由捐助人捐入之款項，經抽查相關憑證與帳載相符，擬予認定。

零錢箱收入：帳列金額 \$ 411,688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411,688

查核說明：係放置各據點零錢箱之收入，經抽查相關憑證與帳載相符，擬予認定。

發票捐款收入：帳列金額 \$ 81,000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81,000

查核說明：係放置各據點發票箱中獎之收入，經抽查相關憑證與帳載相符，擬予認定。

專案活動費收入：帳列金額 \$ 15,159,618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15,159,618

查核說明：係宜蘭縣政府、北成國小及教育部等專案之補助費等，經抽查相關憑證與帳載相符，擬予認定。

利息收入：帳列金額 \$ 31,444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31,444

查核說明：銀行存款及基金存款之利息收入，經抽查相關憑證與帳載相符，擬予認定。

(詳如表三各類申報調節表之利息收入說明)

其他收入：帳列金額 \$ 330,849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330,849

查核說明：係設備出售收入、應付未付轉列收入等，經抽查相關憑證與帳載相符，擬予認定。

支出總額：帳列金額 \$ 16,609,560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16,609,560

專案支出：帳列金額 \$14,753,001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14,753,001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調 整 金 額	申 報 金 額
薪資支出	\$ 9,694,180	\$ -	\$ 9,694,180
租金支出	101,050	-	101,050
文具用品	19,063	-	19,063
旅費	22,000	-	22,000
郵電費	151,595	-	151,595
修繕費	2,700	-	2,700
講師費	1,637,600	-	1,637,600
水電費	1,457	-	1,457
保險費	920,435	-	920,435
伙食費	362,738	-	362,738
職工福利	100,000	-	100,000
加班費	19,633	-	19,633
訓練費	230,000	-	230,000
交通費	433,404	-	433,404
餐點費	63,487	-	63,487
其他費用	993,659	-	993,659
合 計	<u>\$ 14,753,001</u>	<u>\$ -</u>	<u>\$ 14,753,001</u>

查核說明：

- 薪資支出：係專案執行人員薪資、年終獎金、勞退金等，經抽核與薪資支領清冊、扣繳稅額申報資料與載調節相符，擬予認定。(詳表三各類給付扣繳申報調節表)
- 租金支出：係專案執行活動場地費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證，擬予認定。(詳表三各類給付扣繳申報調節表)
- 文具用品：係專案執行使用之資料夾、筆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 旅 費：係專案研討會住宿費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 郵 電 費：係專案之電話費、郵資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 修 繕 費：係公務機車之維修費，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 講 師 費：係專案計劃課程之講師鐘點費，經抽核與支領清冊、扣繳稅額申報資料與載調節相符，擬予認定。(詳表三各類給付扣繳申報調節表)
- 水 電 費：係自強路會址電費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 保 險 費：係專案人員勞健保、意外險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 伙 食 費：係專案人員伙食津貼，經抽核均與印領清冊相符，擬予認定。
- 職工福利：係專案人員津貼等支出，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詳表三各類給付扣繳申報調節表)
- 加 班 費：係專案人員加班費，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 訓 練 費：係專案人員研習報名費，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交通費：係支付專案人員車資、油資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餐點費：係支付研習會之用餐費，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其他費用：係專案用研習會用之材料費、環境清潔費及照片費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行政支出：帳列金額 \$ 1,856,559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1,856,559

薪資支出：帳列金額 \$ 716,236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716,236
查核說明：係基金會職員薪資、年終獎金、勞退金等，經抽核與薪資支領清冊、扣繳稅額申報資料與載調節相符，擬予認定。(詳表三各類給付扣繳申報調節表)

文具用品：帳列金額 \$ 1,130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1,130
查核說明：係基金會購買文具、影印紙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郵電費：帳列金額 \$ 7,724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7,724
查核說明：係支付基金會電話費、郵資等，經抽核已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修繕費：帳列金額 \$ 114,323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114,323
查核說明：係公務車輛維修及辦公室照明維修等支出，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廣告費：帳列金額 \$ 19,350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19,350
查核說明：係基金會網頁主機年費等支出，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水電瓦斯費：帳列金額 \$ 59,502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59,502
查核說明：係基金會水費、電費等，經抽核均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保險費：帳列金額 \$ 192,770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192,770
查核說明：係基金會人員勞健保、意外險及公務車保險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交際費：帳列金額 \$ 200,095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200,095
查核說明：係交際應酬之禮金、盆栽支出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稅捐：帳列金額 \$ 31,067 調整金額 \$ 0 申報金額 \$ 31,067
查核說明：係支付公務車牌照稅、燃料費等支出，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折 舊：帳列金額\$ 1,167 調整金額\$ 0 申報金額\$ 1,167

查核說明：係本期固定資產折舊提列數，其有關計算請參閱資產項下「固定資產」之查核說明。

各項耗竭及攤提：帳列金額\$78,952 調整金額\$ 0 申報金額\$78,952

查核說明：係本期未攤銷費用提列數，其有關計算請參閱資產項下「未攤銷費用」之查核說明。

伙食費：帳列金額\$ 37,800 調整金額\$ 0 申報金額\$ 37,800

查核說明：係員工伙食津貼，經抽核均與印領清冊相符，擬予認定。

職工福利：帳列金額\$ 86,230 調整金額\$ 0 申報金額\$ 86,230

查核說明：係支付員工津貼等支出，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詳表三各類給付扣繳申報調節表)

其他費用：帳列金額\$ 310,213 調整金額\$ 0 申報金額\$ 310,213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調 整 金 額	申 報 金 額
交通費	\$ 39,091	\$ -	\$ 39,091
勞務費	50,000	-	50,000
其他費用	221,122	-	221,122
合 計	<u>\$ 310,213</u>	<u>\$ -</u>	<u>\$ 310,213</u>

查核說明：

交通費：係支付車資、油資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勞務費：係支付會計師執行業務報酬等費用，經抽核已取具合法憑證，其扣繳稅額申報資料與帳載調節相符，擬予認定。(詳表三各類給付扣繳申報調節表)

其他費用：係支付手續費、基金會網業維修及變更規費等，經抽核均取具合法憑証，擬予認定。

本期餘絀：帳列金額\$ 2,504,003 調整金額\$ 0 申報金額\$ 2,504,003

支出比例計算如下：

$$\frac{\text{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16,609,560 + \text{附屬作業組織之虧損}\$0}{\text{創設目的有關收入}\$19,113,563 + \text{創設目的以外之所得}\$0 + \text{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0} = 86.90\%$$

- (1) 用於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高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各項收入 60%，故符合所得稅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13 款暨發布之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
- (2) 又經查核結果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 2 條、第 4 條規定，且無依該標準第 3 條規定應課所得稅之銷售貨物及勞務所得，故本期免納所得稅。